

北京大学经济系八〇级

社会经济调查报告 论文选集



北京大学经济系资料室编

一九八三年十二月

目 录

浙江省金华地区农村专业户重点户的调查报告

.....北京大学经济系调查组 (1)

浙江省金华地区农村专业户重点户简介

粮食专业户崔士均.....	宁建文 (16)
粮食专业户陈杰亮.....	赵连生 (18)
粮食专业户朱三法.....	陈少丹 (20)
柑桔专业户钱根立.....	严婷婷 (23)
柑桔专业户朱子清.....	侯彦生 (27)
养花专业户何中全.....	海波 黎锦华 (29)
养鱼专业户周樟生.....	李 昕 (32)
奶牛专业户叶绍全.....	李 敏 (34)
奶牛专业户刘良富.....	赵连生 (37)
养鸡专业户卢荣法.....	海波 黎 华 (40)
养鸭专业户王孚林.....	余 地 (44)
蛋品加工专业户方章贤.....	钟 诚 (46)
多种经营户孔尚云.....	钟 诚 (50)
地鳖虫专业户邵汝记.....	黎锦华 (54)
养蚕专业户潘金法.....	赵连生 (56)
养蚕专业户王秋邦.....	张德安 (58)
养蜂专业户龚益水.....	侯彦生 (62)
蘑菇专业户何良樱.....	余 地 (64)
养殖重点户王茂贵.....	袁军培 姜全明 (66)

编织专业户张介芝·····	张力潮 (68)
豆腐皮专业户楼德均·····	张力潮 (70)
藤椅专业户吴樟松·····	尉锦文 (73)
蜜枣专业户樊一绥·····	张力潮 (74)
服装专业户骆祐顺·····	赵连生 (77)
小塑料制品专业户朱金荣·····	尉锦文 (79)
购销专业户陈秉钺·····	姜全明 (81)
技术培训专业户陈爱巧·····	姜全明 (83)
捕蛇专业户张福荣·····	侯彦生 (84)
重点户王胜利·····	黎 源 (86)
艺雕专业户叶樟余·····	钟 诚 (88)
发挥工资杠杆的作用, 调动企业职工的积极性	
·····梁衡 丁伟 马青 兴安 张一鸣	(91)
关于第二汽车制造厂职工工资和实际收入	
构成比例的调查	
·····肖颖 孙茂虎 贺晓波 袁卫东	(106)
襄樊市五一棉纺厂劳动工资情况调查	
·····刘志 裴高翔 范先群	(121)
襄樊市五一棉纺厂财务成本调查报告	
·····张新华 王春香 陈基礼	(133)
价值工程与经济效益	
——国营南通第二棉纺织厂调查记	···张 翎 (151)
一项综合补偿贸易演变中的经验教训	
——北京电表厂引进 EK 系列技术的调查	
·····傅海珊 李小英 庄 康	(164)
利用外资的效益及存在问题	
·····孟 扬 张 芳 邢文学	(177)

- 开展补偿贸易，生产适销对路的新产品
- 北京第二打火机厂利用外资情况的调查
孙 谦 杨大昕 赵福河 (190)
- 认识矛盾与解决矛盾
- 关于北京市抽纱公司和地毯公司工贸合
 情况的调查报告.....王赞桔 徐 明 (204)
- 调整机电产品出口结构，降低换汇成本，减少外
 贸亏损
- 北京市机电产品出口情况调查...唐凯南 (213)
- 对扩大首饰出口的一点看法
- 北京市工艺品总公司北京首饰分公司的调
 查报告.....韦玉萍 李筱莉 (225)
- 从外贸企业经济核算的角度看贸易外汇内部结算
 价的作用
- 对北京地区外贸情况的调查
刘小斌 郑 伟 孙劲悦 (233)
- 农民晚年的幸福之路
- 山东部分农村“老有所养”的情况调查
田 野 (246)
- 牢牢地把握市场脉搏
- 对北京市西城区百货公司进行市场预测的
 调查.....王治国 邵国保 (259)
- 买好才能卖好
- 关于北京市西城区百货公司广开进货渠道，
 提高经济效益的调查报告
李小弥 赵江平 (270)

浙江省金华地区农村专业户 重点户的调查报告

北京大学经济系调查组

金华地区现有各类专业户、重点户197,113户,占农户总数的14.3%,其中种植业57,435户,养殖业29,604户,加工业36,620户,购销业23,441户,运输业1,572户,服务及其它行业40,847户。金华市和义乌县发展更快,“两户”分别占总农户的17.3%,25.2%。我们的调查主要在这两市县展开,共调查了这两市县的100户专业户、重点户,其中包括种植,养殖,加工,运输,购销,服务等六类。并剖析了其中30户。(分户材料见附件)

“两户”是在农业联产承包制基础上广大农民在经济生活中的一个创造,虽然刚刚发展起来却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它扩大了分工分业,促进了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它是农业生产向广度深度进军的好形式,是我国农村经济发展的必由之路。

一、两户的出现是联产承包 责任制的必然结果

金华地区有着良好的自然条件,为开展农业多种经营提供了丰富的自然资源。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由于“左”的

干扰，一方面片面强调以粮为纲，把农民局限在单一的粮食生产上，另一方面又片面强调集体统一经营，农民没有多种经营的自主权。

农业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开辟了专业户、重点户的发展道路。1981年9月金华地区开始贯彻生产责任制，与此相适应，到1982年9月“两户”发展到占农户的4%，到今年9月，已达到总农户的14.3%。（金华地区划分两户的标准：粮食专业户——交售万斤粮以上者；粮食重点户——交售5000斤粮以上者；其它专业户——家庭人均年纯收入500元以上，其中60%来自某项专业生产或经营；其它重点户——家庭人均年纯收入400元以上，其中50%来自某项专业生产或经营。）

“两户”的产生和发展是农业生产承包责任制的必然产物。首先，生产责任制使农民有了经营上的自主权，他们可以根据家庭条件，利用承包的生产资料开展多种经营和专业生产。金华地区不仅耕地承包到户，而且让“包”字上山，下水，进厂，进店。山林的43%，荒山的48%，桑林的64%，桂林的62%，水库的49%，山塘的90%，都已承包到户，为“两户”的发展创造了基本条件。正是这种家庭经营的自主权，使农民摆脱了生产条件上的束缚，有利于真正做到物尽其用。

其次，责任制的落实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增加了农民家庭收入，形成了一定的剩余资金和剩余劳动力。据82年7月统计，金华地区农户储蓄额达2,988万元，平均每户165元，金华地区落实农业责任制后，农村剩余劳动力约占总劳动力的1/3。这样一方面为发展农村多种经营提供了劳动力和资金的条件，另一方面也要求必须发展专业生产为之寻找出路。尤其是大量的农村剩余劳动力必须充分利用起来，真正

做到人尽其才。

总之，农业生产责任制的贯彻落实，使农民与生产资料更紧密的结合起来，农民有了生产经营上的自主权，以农民家庭为基本经营单位，一改以往吃“大锅饭”的现象，农民生产积极性高涨，农民家庭的生产潜力得以充分发挥，这是农村“两户”发展的根本条件。

二、“两户”的发展是发展中国 农村经济的必由之路

金华地区“两户”的经营方式大体上可分三种，一种是有某种技术专长的人承包集体的某项生产任务，一人承包，全家经营。他们与集体经济的关系是靠合同制约的，其经济收入实行包干上交的办法，称为承包专业户。

二是在国家或集体扶持下，用自己的工具、技术和资金，专门从事某项专业生产，产品在完成国家计划后，可以自行出售，每年向集体交一定的提留和积累。这类专业户称为自营专业户。目前这样的专业户已有一定发展，今后将会有更大的发展，许多原来承包集体生产资料进行生产的专业户准备在承包期满后不再包了，转为自营。他们或者把原来承包集体的生产资料作价买进，或者退掉原来承包的生产资料，利用自筹资金发展自营专业生产。

三是主要劳动力承包土地，家庭剩余的劳动力和辅助劳动力从事某项家庭副业生产。这类经营方式不及前二种专业户“专”，但在现阶段较为普遍，它有利于充分挖掘农民家庭的生产潜力，发展生产，增加收入。

上述三种方式各有特点，但都是以家庭为基本生产单

位，主要从事商品性生产。这种以家庭为基本生产单位的商品性生产是中国农村经济中“土生土长”起来的新事物。一方面“两户”保存和发展了传统的家庭经济的一些优点。其一，它使农民家庭的生产经营与它的物质利益紧密结合，因而能够较大地调动起农民及其家庭成员的积极性。其二，由于它的技术，工具较简单，规模小，能够较好地利用零星分散的资源，并且能够根据条件变化灵活的改变经营项目等等。它符合现阶段农村生产力水平和广大农民的经营习惯，能够较大地调动农民积极性，发展生产。

另一方面，“两户”又有与传统家庭经济不相同的新的特点。它打破了传统家庭“小而全”的以自给为主的格局，发展起了“小而专”的以商品性生产为主的新格局。

在“专”的方面，从我们对金华地区百户调查情况看，虽然目前绝大多数专业户都或多或少地带有兼业的性质。特别是无论那类专业户都还未完全脱离土地，都还要以一定劳动投入粮食生产，但是他们的主要劳动力，大部分资金是投在某一专业上，主要收入也来自该专业，重点户虽然兼业生产更强，但所兼各业中亦有某一专业收入占总收入一半左右，与一般农户相比专业化程度明显要高。

在商品化方面，“两户”生产的产品率比一般农户要高得多。这是由于，一方面“两户”的劳动生产率 and 经济效益高于一般农户，剩余产品的数量有较大的增加，为商品率的提高提供了基础。另一方面，“两户”的生产大都是多种经营和副业生产，其产品绝大部分属于商品，用于自己消费的比例很小，他们的生产实际上已主要是以交换为目的的商品生产。

这种“小而专”的商品性生产的发展对于我国农村经济

的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我国农村目前生产力水平还不高，专业化和社会分工不发达，商品率不高，带有较大的自然经济性质，这是我国农村经济还很落后的重要表现。

大力发展社会分工和商品生产，提高社会化程度，才符合整个社会主义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而在现阶段广大农村工具简单，技术落后，资源分散，资金缺乏的情况下，要促进农村经济专业化、社会化的发展，必须首先大力发展这种“小而专”的商品性生产。只有这种“小而专”的商品生产大量发展起来，我国农村经济的专业化、社会化程度才能有一个普遍的较大的提高。过去在“左”的错误影响下，在生产指导方针上强调“以粮为纲”，片面强调“一大二公”，脱离了现阶段生产力发展水平，违背了生产发展的客观规律，违背了广大农民群众的意志，结果农村经济发展缓慢，堵塞了专业化、社会化发展的道路。实践证明这种做法是行不通的，而“两户”的出现则为我国农村经济社会化闯出了一条新路子，可以说它是现阶段中国农村经济发展的必由之路。

三、完善土地承包制是发展 “两户”生产的关键

据调查，金华地区农村急待解决的一个问题，就是土地承包期过短。金华地区承包期在5年左右的生产队约占10%，3年左右的约占70%，3年以下的约占20%，由于承包期过短，产生了三个方面的问题：一是不利于农民对土地改良的投资，二是不利于多年生经济作物的发展，三是导致

掠夺性用地的现象发生。从82年9月起，金华地区开始着手延长承包期，根据不同的生产项目来确定合理的承包期限。农田一般延长到10年左右，林业和一些经济作物还要更长些。到目前，全地区已有21,643个生产队延长了土地承包期，占全地区生产队总数的36.6%。

延长土地承包期必须解决人口变动与承包土地相对稳定的矛盾。金华地区根据不同情况，分别采取四种措施，一是建立机动田作为人口增减找补之用。二是动产不动田，即增人口减上交粮任务，减人口增上交粮任务。三是人口增加不变田，把新增人口的家庭劳力安排到社队企业工作。四是找补粮食差价，对于新增人口，按规定的口粮标准，由生产队补齐自由市场与国家收购粮价之间的差额，等于以收购价向新增人口供应口粮。

合理延长承包期不仅对种植业专业户有意义，而且对其它各类专业户稳定家庭经济，发展专业生产也有重要意义。据我们调查，无论哪类专业户都还没有完全脱离土地，尽管这些专业户的主要劳动力，主要资金不是投放在土地上，主要收入也不是来自耕种土地，但在现阶段，承包的土地仍是稳定其家庭经济的重要基础。一方面其家庭成员的口粮还依赖于承包的土地，实际上他们也是在耕种口粮田的基础上发展其它专业生产。另一方面，许多专业户，特别是养殖专业户要利用承包地扶植专业生产。例如，金华地区的养牛户大约有1/3的青饲料是自种的。

按人、劳比例承包土地，基本上是适应现阶段农村经济条件的。因为，一方面农户生产能力管理水平有限，离开人、劳比例承包过多的土地，无力耕种，即使耕种也难以保证高效率。另一方面，广大农村耕地面积少，人口多，生产水

平低，抵御自然灾害能力弱，粮食商品率低，因此无论那类专业户都不可能也不愿意把自己的吃饭问题完全交由他人解决，按人、劳比例承包土地有其客观必然性。

但是，从长远的观点看，按人、劳比例承包土地，是对专业化、社会化生产发展的制约。首先，它从根本上限制了种植专业户的生产规模。其次，也使其它专业户降低了“专”的水平，他们不得不投入一定的劳力兼种土地，甚至不得不牺牲一部分经济效益来经营土地。这些将成为农村生产专业化进一步发展的障碍。因此承包土地的原则应随农村经济发展适时做出相应调整，不应把某项“原则”和做法绝对化。

随着农村社会分工分业的发展，一些农户逐渐从种植业中分离出来，把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他人耕种，自己从事某项专业经营。这种分离现在虽然刚刚开始，但它是生产力发展的必然，在当前按人、劳比例承包土地的条件下，粮食专业户的进一步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土地的限制，而从目前整个农村生产力水平来看又不宜于打破按人、劳比例承包的原则，因此，要允许土地转包，由农户自己相互之间根据具体的情况做出较灵活的调整。

第一，农户自愿转包土地没有否定土地公有制。从调查来看，转包大致有三种情况，一是家庭劳力不足，不得不把承包的土地的一部分转包出去；二是家庭劳动力从事社队企业生产或搞其它专业生产，无余力耕种土地而转包他人，转包户的大多数是这类情况；三是家里有劳力，但由于种种其它原因不愿种地。从转包的主流来看主要是原承包者有困难而把土地使用权连同责任转交给其它能经营好的农户耕种。这样做并没有否定土地公有制。从合理组织生产力来说，它可以使农村劳动力和土地的结合更加合理。如果采取其它办

法，比如打乱按人、劳比例承包土地，重新按农户生产能力分配使用土地，这样一方面与目前农村普遍的生产水平和广大农民的意愿不相适应，另一方面目前农村经济体制改革还处于发展中，会造成许多不必要的混乱，因而采取转包办法，让农民根据自己的条件主动灵活的解决土地使用权和相应的责任问题更为合适。

第二，转包户向受包户收取部分口粮不同于地租剥削。据了解金华地区转包户每亩土地向受包户收取400斤稻谷。从形式上看似乎与收取地租相同，但二者是有根本区别的。在社会主义公有制下，劳动者之间由于分工需要根据自愿互利的原则，把自己耕种的承包土地转包他人，同时按规定从受包户买回应得定量的口粮是合理的，因为承包的土地是农民的粮食来源，转包户将自己承包土地转包他人，则受包户有责任向转包户按国家牌价供应口粮。如原规定转包户每转包一亩土地，受包户要向转包户提供800斤平价口粮，经双方协商，平价供应800斤口粮可以改变为无偿提供400斤稻谷，或价值400斤稻谷的现金，因为400斤谷或现金等于800斤平价粮与议价粮之间的价格差额。因此，实际上并不是无偿占有，而是在特定条件下的一种“等价交换”。

四、粮食专业户的发展是其他

各类专业户发展的基础

粮食专业户的发展，提高粮食商品率是促进其它专业户发展，促进农村商品经济发展的前提。但是就金华地区的调查来看，目前农村粮食专业户的发展与各类专业户相比最为缓慢，经济收益也相对低得多，更值得注意的是现在已有一

部分粮食专业户准备放弃经营粮食专业，而逐步把自己的资金和劳力投放到其它专业生产经营上。我们调查的粮食专业户中约有80%的户准备减少粮食种植面积，转向其它生产经营。产生这种情况的原因是多方面的。目前迫切需要给予粮食专业以支持，在条件可能的范围内帮助他们解决生产经营上遇到的困难。

1. 大力发展农业生产所需工业产品的生产，努力做到优质低价，促进粮食生产成本降低。

据调查，现在粮食专业户的生产成本，仅用在种子、化肥、农药和机耕等方面的支出就相当于产值的1/3以上，如果再加上劳动力成本种粮食的经济效益是不高的，粮食专业户的家庭收入与其它专业户相比，一般都偏低。金华市古方公社一个村16户购买电视机的农户，没有一户是粮食生产专业户。农民们说：“万斤户不富”。因此种植粮食的积极性不高。如何解决这一问题，从目前国家财力来看，粮食购销已经倒挂，提高粮食收购价格实属不可能，因此，一方面必须大力扶植农民开展科学种田，提高生产效率，改善经营管理，降低生产成本。另一方面积极发展支农工业产品的生产，提高支农工业品的生产率，从而促使农业生产成本降低。在目前尤其是要坚决制止农业生产资料的变相涨价。据了解金华地区农用化肥供应量的2/3是议价出售，农民对此意见很大，一方面按国家牌价供应的化肥无货，而同时却又有较多的议价化肥上市，农民不得不买议价化肥。更有甚者，基层供销社擅自改变供应计划，将调拨分配供应的化肥擅自列入议价供应。对于这种变相涨价的现象必须严加制止。在化肥紧缺情况下搞一些议价供应未尝不可，但量不宜过大，特别是不能置与农户签订的供销合同不顾，在未完成平

价供应合同任务时，大量出售议价化肥。

2. 对粮食专业户的物资供应要优先保证。

第一，在资金贷款上要给粮食专业户特殊的支持。目前农村除粮食专业户外，其它专业户自有机动资金相对较为充裕，而粮食专业户由于生产成本低，经济收益低，机动资金不足。所以对农民贷款有必要相对集中使用在粮食专业户上。

第二，化肥等农业生产资料供应要首先保证粮食专业户需要。据调查，金华地区粮食专业户所需化肥约有30%是通过自由市场等非供应途径解决的。化肥供应不足在全国具有普遍性，因此，有必要集中使用化肥，优先供应粮食专业户。金华地区部分农民反映今年1—7月，分配供应的化肥每亩只有7两，而另一方面对于养牛户，柑桔生产户通过配给、奖售等途径供应的化肥，远远超过其需要量，许多户又挑到自由市场出售。对此有必要重新制定供应、奖售方法。特别是对在农业生产资料供应过程中，弄虚作假，违法乱纪，损害农民利益的活动，必须予以有力的打击。

第三、改善农业生产资料供应方式，提高对粮食生产专业户的供销服务质量。目前除了卖粮难的问题在不同程度上存在外，问题较多地集中在产前供应上。一是供应时间拖延，耽误农时，金华含香公社下湖大队农户今年3月卖给国家毛猪奖售的化肥，拖到9月份才到货，到9月份金华的农作物已基本上不需要化肥了；二是销售网点少，农民购买农业生产资料难，金华市古方公社蒋堂大队三户农民与供销社、大队签订三方合同，大队提供房屋设备，供销社负责运输，三户农民分别成立化肥、农药代销站，零售利润10—15%上交大队，85.90%归农户，既方便了群众，又增加了收入，受到农民欢迎；三是销售形式要改进，据了解，化肥

等物资的供应许多地方采取票证限期供应方式，农户由于资金等原因难免超过期限，结果造成供销社与农户矛盾扩大。还有的地方每次供应化肥按小队分配数字一次性售出，不对个人零售，农户农活忙闲不同，手头资金情况不同，要求全队农户在同一时间到齐一次买回，确有困难。诸如此类的供销中的实际问题都是需要解决的。

五、扶植引导“两户”发展，既要对其生产加强计划指导，又要做好流通环节的工作

随着农村专业户重点户的发展，农村商品经济关系进一步发展，农民与市场的联系加深，市场扩大，国家与农民的联系越来越多地发生于流通领域。我们的各项工作必须全面适应农村商品经济发展的新形势。

1. 对“两户”的生产必须加强计划指导。

由于“两户”具有较大的自发性、分散性和发展不平衡性，加之我们的计划工作能力有限，对专业户重点户的经营很难统统管起来，因此必须坚持加强计划指导，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对“两户”的计划指导又不能把注意力只集中在“两户”产后的产品销售上，不能采取某种农副产品生产多了就停止收购、减少收购，或降价收购，某种农副产品少了就扩大收购，提价收购，这样做既不利于农户也不利于国家，应把注意力集中在对农户产前供应上，做到产前供应有计划、有侧重，进而引导其生产适应整个国民经济需要。

第一、农业贷款必须做到计划发放，对某些紧缺农产品生产户的贷款应采取优先低息政策，鼓励这些农户发展生产。根据我们对金华地区义乌县的调查，义乌县种植、养殖

专业户发展较快的原因之一就在于国家贷款的支持。82年全县发放农业贷款 449 万元，其中贷给种植、养殖业农户的总额达 257 万元，占贷款的 57% 以上，并且采取低息率，对种植、养殖业农户贷款利息率为四厘八，而其它农户贷款利息分别为六厘三和七厘二。这样鼓励和引导了农民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生产。

第二、有计划的供应生产资料，特别是对一些供不应求的农业生产资料供应，必须加强计划管理，做到有计划、有重点，统一分配，统一供应。在制定分配供应计划时，对从事粮食等重要农副产品生产的农户应通过优先供应农业生产资料来保证重点专业生产，在一定程度上克服农村专业生产的盲目性。

第三、有计划地建立专业服务公司，优先发展国家急需的产品生产。金华地区有计划地兴办了一些专业服务公司，其中植保、灌溉、农机、种子专业公司占专业服务公司总数 85%，这些专业服务公司一方面帮助广大农户解决了一些本身难以解决的问题，另一方面也起到了吸引农户努力发展种植业生产的作用。

2. 完成国家收购任务之后的剩余产品销售应给农户商品销售上的自主权。

第一、对农民完成国家收购任务之外的剩余产品应完全开放市场，允许其自由上市。今年金华地区在柑桔总收购任务完成以前，对于无论是完成收购任务的农户还是未完成收购任务的农户，统统不准自销，我们认为应当区别对待，做到有奖有罚。一方面要进一步完善收购办法，防止层层加码，在国家收购任务之上，省、地、县层层加大收购任务，另一方面对拒不完成收购任务的农户给予应有的惩罚，而对

确已完成任务的农户必须允许其自由出售剩余产品。为了保证国家收购任务的完成，是否可以采取加价收购的办法，加价部分的所需款额可以由未完成收购任务的农户的经济处罚来弥补，不必国家负担，扩大收购的总量以补齐总收购任务差额为限，而不能采取简单的一律禁止销售的办法，迫使已完成收购任务的农户代替未完成任务的农户去完成交售任务，这不仅解决不了问题，而且也是对作为商品生产者的专业户应有权利的侵犯。

第二、农户在市场上出售剩余产品，其价格应由市场供求变化决定，国家不必干涉。这一方面是价值规律的客观要求，另一方面由于国家对众多分散的农户专业生产不可能做出统一计划，因此农户作为商品生产者也需要从供求变化中，从价格的上下波动中获取信息，及时调整自己的生产方向，努力降低生产成本。

第三、加强市场管理，完善税收制度。专业户的发展促使市场上多种关系进一步复杂化，这就要求市场管理工作必须加强。对于套购国家物资转卖牟取暴利的必须堵塞住其商品来源，对于侵占消费者利益的必须处罚。特别是要完善税收制度，根据调查，目前金华地区对各种养殖业、种植业专业除收粮食税外，再无其它税种。对农产品简单加工业无税，对手工业和加工业只收3—10%的工商税。总的来说税种不全，特别是对一些非种植业专业户无税或低税，这种现象应当改变。另外由于税收制度不完善逃税漏税严重，如义乌县稠城镇小商品市场平均每集市成交额达17万元，按3%的工商税和1%的所得税征收，每集应收税款6,800元，但现在接收地摊税的形式征收，每集只能征收2,000多元，还不到应取税款的1/3。